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鼎益豐控股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DING YI FENG HOLDINGS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2)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由鼎益豐控股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核數師退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經考慮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健國際」）作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服務年限，以及其他考慮因素（包括成本效益及本公司的運營規模以及其對審核服務的需求）後，本公司已啟動核數師公開採購選聘程序，該程序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 相關候選人的費用報價及審核建議；(ii) 彼等於處理聯交所上市公司審核工作方面的審核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以及其對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規定的熟悉程度；(iii) 彼等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 彼等的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時間投入及審核工作團隊的組成）；(v)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發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 會財局發佈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根據上述程序的結果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建議，天健國際將不會於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本公司核數師。因此，天健國際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

天健國際已向本公司確認，並無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天健國際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天健國際於過去數年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感謝。

建議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公開採購選聘程序的結果及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委任泰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起及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上述建議委任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由於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更換本公司的核數師，因此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第17頁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本公司核數師的內容謹此為本公佈所替代。

承董事會命
鼎益豐控股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侃民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陸侃民先生及張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荊思源女士、張愛民先生及張強先生。